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对本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坚持市场化、公平自愿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9日，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与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及其控股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2.2亿元。公司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该交易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8 亿元。现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新增与正泰新能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2.2 亿元，新增后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 6 亿元，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为 15%。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及其控股子公司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已发生金额为 2.8 亿元，占同类业务比例为 13.14%，未超过年度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 年 8 月 7 日

注册资本：261,697.5364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陆川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持股 39.7628%，其他股东合计持股 60.2372%。正泰新能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51,107.20
负债总额	2,357,207.05
净资产	793,900.15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086,540.00
净利润	150,336.27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正泰新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泰新能为公司关联方。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正泰新能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正泰新能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根据公司与正泰新能以往合作记录，正泰新能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正泰新能发生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购销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正泰新能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本公司和正泰新能形成了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本公司与正泰新能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不会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